

案件名称	北京华识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因过错给当事人造成重大损失案
行政相对人名称	北京华识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行政相对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10105348334562C
法定代表人	赵永强
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京知管罚字〔2020〕第2号
违法行为类型	《专利代理惩戒规则（试行）》第六条第（八）项
违法事实	因过错给当事人造成重大损失的
处罚依据	《专利代理惩戒规则（试行）》第四条第（一）项
处罚类别	警告
处罚内容	责令北京华识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改正,并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
作出处罚决定的机关	北京市知识产权局
作出处罚决定的日期	2020-04-09
履行方式和期限	已履行